

##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3月10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16年3月14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419号公司行政大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建飞先生主持，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，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；

因根据相关各方初步方案设计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金额较大等原因，相关工作量大、工作内容复杂，相关事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、论证与完善。公司无法在原预计于2016年4月1日前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复牌，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、披露的资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，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公司拟向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，停牌期限累计不超过六个月，预计不晚于2016年7月1日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（或报告书）并申请复牌。

若公司延期复牌申请未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公司股票将于股东大会召开次日起恢复交易，并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本议

案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会议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同意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枫桥镇步森大道 419 号公司行政大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及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《证券时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四日